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股票經紀或其他持牌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所有普洱瀾滄古茶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交予買家或受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人，以便轉交買家或受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U'ER LANCANG ANCIENT TEA CO., LTD.

普 洱 瀾 滄 古 茶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11)

(1)建議變更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及 (2)二零二五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假座中國雲南省普洱市瀾滄拉祜族自治縣勐朗鎮縣城西郊溫泉社區平掌路舉行臨時股東大會，召開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0至11頁。隨函亦附奉臨時股東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該代表委任表格亦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lcgc.cn）。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務請按照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所列印之指示填妥及簽署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並盡快交回本公司的香港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惟無論如何須不遲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不遲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通函所述之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時間及日期。

二零二五年九月十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3
二零二五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10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章程」	指	本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修改或以其他方式補充）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惟僅就本通函及作為地區參考而言，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本通函有關「中國」之提述不適用於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本公司」或「公司」	指	普洱瀾滄古茶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已發行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911）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的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屬未上市股份，現時未有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
「境內股東」	指	境內股份持有人
「臨時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假座中國雲南省普洱市瀾滄拉祜族自治縣勐朗鎮縣城西郊溫泉社區平掌路舉行的二零二五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倘文義有所指定，本公司及其任何一間或多間附屬公司）
「H股」或「H股股份」	指	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中於境外上市的外資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釋 義

「H股股東」	指	H股持有人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指	本通函第10至11頁所載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五）的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通告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境內股份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PU'ER LANCANG ANCIENT TEA CO., LTD.

普洱瀾滄古茶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11)

執行董事：

杜春嶧女士(主席)
周信忠先生(總經理)
張慕衡先生
石一景女士
付剛先生
劉佳杰先生

註冊辦事處：

中國
雲南省
普洱市
瀾滄拉祜族自治縣
勐朗鎮縣城
西郊溫泉社區
平掌路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琳女士
湯章亮先生
楊克泉博士

總辦事處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雲南省
普洱市
瀾滄拉祜族自治縣
勐朗鎮縣城
西郊溫泉社區
平掌路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
19樓1928室

敬啟者：

(1)建議變更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及
(2)二零二五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九月八日之公告。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有關(其中包括)(i)建議變更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及(ii)臨時股東大會通告之資料，以使閣下可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投票贊成或反對擬提呈的相關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

普通決議案

I. 建議變更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四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容有關本公司全球發售(「全球發售」)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淨額用途(「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三日之公告及通函，內容有關變更當時尚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前次變更所得款項淨額用途」)。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與前次變更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之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招股章程披露及經前次變更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修訂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誠如招股章程刊載，在扣除包銷佣金及本公司應付的與全球發售有關的其他估計費用後，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為人民幣141.4百萬元(「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的原定分配已於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披露。

誠如前次變更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之通函所述，本公司已對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23.5百萬元的用途作出若干變更，前次變更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後的所得款項淨額分配情況載於下文「本次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變更」各段。

本次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變更

截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淨額中約人民幣8.2百萬元尚未動用。考慮到下文「本次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變更理由及裨益」各段所載的理由，董事會決議重新分配所得款項淨額中款項合共人民幣8.2百萬元，以用於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包括但不限於支付中介費用、支付租金、支付供應商貨款等)(「本次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變更」)，即：將原用於建立銷售渠道的人民幣2.1百萬元、原用於品牌建設及產品營銷的人民幣3.2百萬元、原用於升級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及加強研發能力的人民幣0.3百萬元，以及原用於投資山泉古醇項目的人民幣2.6百萬元全部重新分配用於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董事會函件

經本次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變更後，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情況如下：

							經本次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變更後	
經前次變更後的所得款項淨額計劃用途			本次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經本次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變更後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截至2025年8月31日已動用的	截至2025年8月31日的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		已動用的	未動用的	
概約金額		佔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的	變更金額	概約金額		所得款項	所得款項	
(人民幣百萬元)	淨額總額的概約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淨額總額的概約百分比	淨額(人民幣百萬元)	淨額(人民幣百萬元)	悉數動用預期時間表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建立現代化物流及倉儲中心、建設新生產車間及改良現有生產車間	11.7	8.3%	—	11.7	8.3%	11.7	—	2025年
建立銷售渠道	9.0	6.4%	-2.10	6.9	4.9%	6.9	—	2025年
品牌建設及產品營銷	25.4	18.0%	-3.20	22.2	15.7%	22.2	—	2025年
升級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及加強研發能力	3.4	2.4%	-0.30	3.1	2.2%	3.1	—	2025年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35.9	25.4%	8.20	44.1	31.2%	35.9	8.2	2025年
投資山泉古醇項目	30.0	21.2%	-2.60	27.4	19.4%	27.4	—	2025年
償還借款	26.0	18.4%	—	26.0	18.4%	26.0	—	2025年
總計	141.4	100.0%	—	141.4	100.0%	133.2	8.2	

本次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變更的理由及裨益

本次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變更，主要是將「建立銷售渠道」、「升級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及加強研發能力」、「品牌建設及產品營銷」及「投資山泉古醇項目」的合計人民幣8.2百萬元調整至「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調整金額佔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141.4百萬元的比例為5.8%。

「建立銷售渠道」原計劃主要用於自營門店的建設及投入，截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通過所得款項淨額在建立銷售渠道項目中投入人民幣6.9百萬元，主要用於自營門店的建設及營運投入。縱觀本公司二零二四年的經營情況及二零二五年截至目前仍舊復甦緩慢的消費市場，結合自營門店在資金和人力資源等方面投入相對較大的實際情況，線下實體門店經營難度提升，董事會認為現階段進一步在自營門店進行大規模投入不符合本公司的實際需求，而將「建立銷售渠道」的全部餘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於補充「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有助於本公司緩解因市場環境影響所形成的資金壓力，也有利於本公司進一步提高資金的使用效率，增強本公司財務的靈活性與穩健性。有關銷售渠道的建設，本公司將根據市況及其發展情況，考慮採用自有資金、銀行貸款或其他合適的方式對有關項目進行投資。

「品牌建設及產品營銷」主要用於本公司自有品牌（包括1966品牌、茶媽媽及岩冷）建設及營銷，及用於舉辦一系列綜合品牌及營銷活動。截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通過所得款項淨額在品牌建設及產品營銷項目中投入人民幣22.2百萬元。本公司深信，品牌建設及產品營銷是企業連接市場、傳遞價值、促進轉化的核心手段，對消費類企業的發展具有深遠的影響。但本公司也認為，這是長期及系統性工作，而現階段受市場復甦緩慢的影響，將該項目的全部餘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於「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對本公司的運營活動來講更具迫切性。有關品牌建設及產品營銷，本公司將根據市況及其發展情況，考慮採用自有資金、銀行貸款或其他合適的方式對有關項目進行投資。

「升級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及加強研發能力」主要計劃通過升級信息系統等方式提升信息化水平以及購置研發設備及材料等方式提升產品開發及迭代能力，截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通過所得款項淨額在該項目中投入人民幣3.1百萬元。本公

司深知信息化水平的提升及研發能力的加強對企業的長期發展的重要意義，但信息化建設和研發能力的提升具有長期投入和逐步調整變化的特點，而現階段在本公司業務發展受復甦緩慢的消費市場的影響下，該項目中的全部餘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於「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對本公司的運營活動來講更具迫切性。有關信息化水平及研發能力的提升，本公司將根據市況及其發展情況，考慮採用自有資金、銀行貸款或其他合適的方式對有關項目進行投資。

「投資山泉古醇項目」主要用於本公司山泉古醇項目的建設。二零二三年九月，雲南省景邁山古茶林文化景觀成功列入世界遺產名錄，是世界上第一個以茶為主題的世界文化遺產，結合二零二四年為雲南普洱熟茶問世第50周年，二零二四年初，本公司計劃把自身打造為「普洱熟茶第一品牌」，山泉古醇項目將增加本公司熟茶產能及供應能力，對本公司發展及增強優勢有重要意義，同時也利於滿足下遊客戶的消費需求。此外，由於本公司位於瀾滄縣的另一生產場地因當地政府二零二四年規劃需要由其收回，並交換位於山泉古醇項目場地附近的新土地供本公司使用。加快推進山泉古醇項目有利於本公司適應上述規劃調整，且將對瀾滄生產基地的精細化和整體佈局優化產生積極影響。截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通過所得款項淨額在該項目中投入人民幣27.4百萬元。鑒於山泉古醇項目現已完成竣工驗收，現已投入使用，且結合當前市場復甦緩慢的情況，將該項目中的全部餘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於「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對本公司的運營活動來講更具迫切性，且有利於提高本公司所得款項淨額使用效率。有關山泉古醇項目的建設，本公司將根據市況及其發展情況，考慮採用自有資金、銀行貸款或其他合適的方式對有關項目進行投資。

除上述披露的變更外，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並無其他變動。

擬用於「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的所得款項淨額，將全部用於與本公司主營業務相關的生產經營活動。其中，於二零二五年八月，本公司部分銀行賬戶及附屬公司廣州康瑞瀾滄古茶有限公司（「廣州康瑞」）的全部銀行賬戶被凍結，導致本公司及廣州康瑞目前無法正常支付有關費用及款項，具體詳情可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

年八月二十日的公告。本次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變更後，餘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將包括但不限於支付中介費用、支付租金、支付供應商貨款等用途。董事會將確保所得款項淨額使用合法合規，切實服務於本公司的核心業務發展。

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受宏觀經濟、行業發展和本公司實際運營情況等因素的綜合影響。董事會將會持續評估不斷變化的情況，並可能在必要時修訂或修改該等計劃，以應對不斷變化的市場狀況和本公司自身經營的變化的風險，確保本公司的長期可持續發展。

II. 臨時股東大會

臨時股東大會將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假座中國雲南省普洱市瀾滄拉祜族自治縣勐朗鎮縣城西郊溫泉社區平掌路舉行。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0至11頁，並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lcgcn.com)。

III.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三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確定有權出席上述會議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資格的記錄日期將為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五）。

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二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IV. 代表委任安排

隨函附奉臨時股東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並刊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務請按照代表委任表格印列之指示填妥代表委任表格，並盡早但無論如何不遲於臨時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即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前）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交回本公司的香港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股東而言）；或不遲於臨時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即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五日

(星期四)上午九時正前)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交回本公司於中國的營業地點，地址為中國雲南省普洱市瀾滄拉祜族自治縣勐朗鎮縣城西郊溫泉社區平掌路(就內資股股東而言)。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論。

V.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惟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作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於股東大會上的任何表決均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

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股東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

VI. 推薦建議

董事會認為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股東投票贊成提呈的決議案。

VII. 責任聲明

本通函的資料遵照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所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通函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普洱瀾滄古茶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杜春嶧女士

二零二五年九月十日

PU'ER LANCANG ANCIENT TEA CO., LTD.

普洱瀾滄古茶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11)

二零二五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普洱瀾滄古茶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假座中國雲南省普洱市瀾滄拉祜族自治縣勐朗鎮縣城西郊溫泉社區平掌路舉行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以審議及酌情批准以下決議案。除另有說明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九月十日的通函(「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變更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承董事會命
普洱瀾滄古茶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杜春嶧女士

中國，二零二五年九月十日

二零二五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附註：

1.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臨時股東大會上的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除主席決定容許以舉手方式表決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外）。投票結果將於臨時股東大會結束後，於本公司網站www.lcgc.cn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刊載。
2. 本公司全體股東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凡有權出席按上述通告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任何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代理人代其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代理人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3. 務請將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列的指示填妥及簽署，並盡早交回本公司的香港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惟無論如何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就H股股東而言）；或不遲於臨時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交本公司於中國雲南省普洱市瀾滄拉祜族自治縣勐朗鎮縣城西郊溫泉社區平掌路的境內營業地點，方為有效（就內資股股東而言）。
4. 為確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名單，本公司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三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進行任何H股股份過戶登記。確定有權出席上述會議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資格的記錄日期將為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五）。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未登記股份持有人必須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二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進行登記。
5. 倘屬聯名股東，則投票時本公司將接納在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的聯名股東的投票（不論親身或委託代理人），而其他聯名股東再無投票權。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持股的排名次序而定。
6. 預期臨時股東大會為時不會超過半天。親身或委託代理人出席大會的股東之差旅及住宿費用須自理。
7. 股東或其代理人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時須提供身份證明。
8. 本通告內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9. 本公司聯絡方式如下：

聯絡人：石一景女士

電話號碼：+86-0871-7222621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i)執行董事杜春嶧女士、周信忠先生、張慕衡先生、石一景女士、付剛先生及劉佳杰先生；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黃琳女士、湯章亮先生及楊克泉博士組成。